

江西服装学院教务处文件

江服教发〔2025〕140号

关于2025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推进本科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学校教学质量和水平，培育教育教学成果，以研促教，教研相长，我校将组织开展2025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以下简称校级教改课题）申报立项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

（一）价值导向。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融入，加大思政课以及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课题的建设与培育力度，强化显性思政，细化隐性思政，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

（二）全面推进。制定规划，协调并进，兼顾劳动教育、美育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第二课堂建设等，实现全方位建设。积极推进各专业全覆盖建设，确保每个专业在教学改革研究课题中取得成绩，为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培育基础。

（三）重点扶持。聚焦人才培养的关键环节，围绕高水平

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产教融合建设、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关注和解决本科教育教学中的热点、重点和难点问题，重点扶持优势专业的教学改革建设。

（四）交叉融合。探索建设新工科（新文科）建设的新理念、新标准、新模式、新方法、新技术、新文化，加强学科培育；依托专业认证建设的新理念、学科专业的结构、人才培养的新模式，推进学科专业间的交叉交融。

（五）数字赋能与智能化转型。深化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探索智能化教学工具开发、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教育数据治理与应用等新型改革方向，推动教学模式、评价方式和管理流程的数字化重构。

二、项目类别及选题

校级教改课题项目按选题价值、研究基础和研究属性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根据工作需要设置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新工科与新文科建设专项、公共艺术教育专项（含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产教融合、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等专项。

（一）重点项目

对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有重要推动作用，对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有重大影响，能形成供学校决策参考、实践指导的实施方案，具有明显的高水平教学成果价值的研究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为**2年**。

聚焦高等教育教学热点问题开展重大综合改革探索，鼓励跨学科、跨高校和校企联合申报项目，要求具有明确的改革思路、制定详细的改革计划，最后形成有亮点、能推广的改革成

果。主要围绕以下选题：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2. 服务两个“先行先试”（在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培养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方面先行先试；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优化布局结构上先行先试）；
3. 深化“四新”建设；
4. 推进产教融合，推进产学研用；
5. 加强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
6. 教育数字化转型与 AI 赋能路径。

（二）一般项目

以解决教育教学具体问题为目标，通过改革实践与效果评价形成具体应用成果，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实践周期短、受益面相对较小的研究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为 1 年。主要围绕以下选题：

1. 服务两个“先行先试”（在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培养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方面先行先试；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优化布局结构上先行先试）；
2. 推动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人才；
3. 构建“大思政课”育人格局，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等课程建设；
4. 深化“四新”（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

设；

5. 深化产教融合、推进产学研用；
6.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7. 加强教师教育；
8.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9. 推进 AI 赋能、教育教学数字化；
10. 深化教育教学评价改革、实践教学改革等。

三、申报要求

（一）校级教改课题实行课题申请人负责制，课题主持人仅限 1 人，参研人数一般应在 4 人以内，课题主持人应为讲师及以上职称，讲师以下职称人员申报主持项目，须由 2 名高级职称教师推荐（填写附件 4）。每位成员当年度主持项目不超过 1 项，参与项目不超过 2 项。有在研的校级教育教学改革课题的负责人不得再申报。

（二）鼓励跨校、跨学科联合或校企联合申报校级教改项目，联合申报项目由课题主持人所在高校申报。

（三）鼓励积极申报实践研究项目，引导教研人员在教学一线进行探索实践并推广运用好的教改成果。

（四）校级教改课题立项仍以教学一线人员、青年教师为主体，以实践、应用为主要特征，以提高教师的专业发展能力、提高教学质量为根本目标。立项重点应是适应时代要求，具有先进理念，采用现代化手段，在培养创新创业型人才、卓越型人才、应用型人才、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方面有推广价值，能产生良好社会效益、体现较高理论水平、涌现理论成果的研

究课题。

四、申报程序

(一) 申报人填写《江西服装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书》《江西服装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活页》(以下简称《申报书》《申报活页》), 各教学单位组织专家组或通过研讨会等形式审核申报人填写的申报材料, 指出申报材料中存在的问题, 提出具体修改意见, 提高申报材料质量, 择优推荐。

(二) 材料要求:

1. **电子材料上传:** 使用江西省高等教育学会综合评审平台 (<http://www.jxgjxh.com/>) 上传, 由申报教师注册账号自行上传, 截止上传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4:00 前,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6。

2. **纸质材料提交:** 统一用 A3 纸双面打印, 中缝装订, 《申报书》1 份, 《课题活页》一式 1 份, 2025 年 11 月 21 日前送交教务处教学研究科陈佳颖老师处。

3. 涉及人工智能、教育大数据研究的课题需提交《技术应用伦理说明及数据安全方案》, 字数 1000 字以内。《方案》中, 技术伦理部分应说明数据采集体规性、算法偏见防范等内容, 课题研究方案需符合《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规。

4. 以学院为单位提交《江西服装学院教育教学改革课题申报汇总表》, 提交纸质稿一份(须签章)及电子版文档。

(三) 教务处汇总全校申报材料后将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 评审结果将在 OA 上进行公布。

(四) 其他未尽事宜可联系教务处教学研究科老师, 联系人: 余宇霞、陈佳颖; 联系电话: 0791-87302644; 联系邮箱: jwc@jift.edu.cn。

- 附件: 1. 江西服装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书
2. 江西服装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活页
3. 江西服装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4.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专家推荐函
5. 江服教发〔2023〕185号—关于印发《江西服装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6. 江西省高等教育学会综合评审平台使用操作手册

